

GID/H47/1026

26.

附

录

导 语

什邡县志设置附录。所辑有关文章、文件、资料等如目，以补前此各部分之不逮、不及、不备，便于“存史”，并供查考、研究。

历代旧志序

什邡县志序 明·知县 熊儒

夫志以述事，古义也。故《周官·职方氏》，掌天下之地图，辨其邦国都鄙、戎狄蛮貊之人民，下至里闾，书其恭敏任恤；上至乡国，书其学行岁月，考其道德，与夫士行、民谣、域产、俗尚，山川险要阨塞之富备，郡邑废置割隶之不常，皆占毕以纪其详，一无渗漏者何？凡以志非详不足备遗也。且又进退其古今，臧否其人物，隆污其志道，皆大书特书足无所回护者何？凡以志非要不足以传信也。此作史者之义也。故国乘、郡志、野史之类，皆由焉。虽其间备载之广狭不同，要其为义则一也，久矣。地之不可以无志，志之不可失传，传之不可不信，而图治者，尤不可因循自湊，俾风泯且没焉。余莅邡土甫年，求县志而览之，邑人谓泯失已久，今无所传。乃询之雍封李子之珍，久欲纂修，今尚未成。遂出其笔集之稿议之，然仅得其邡乘之概，是体虽要而未详也。随与主簿汤子崇鲁、邑博唐子文渊、训导周子乔、典史张子玉卿、乡达曹子桐、刘子登第、王子谣、洪子天恩、易子东、彭子璋、李子峨、张子瞬、刘子经纶，议予博焉，乃附之唐子终其事。惟时，唐子以邡古名邑，将有土地、人民、政事，无志信不可览形胜，示劝惩，备事遗也，修之其可已乎！遂广询博考，证古准今，详要毕具，而邡之乘备焉。式阅之，见其沿革详而古今以稽，天文照而星野以分，方域辨而民居以奠，创置录而因革以宜，食货纪而公私以明，庙祀备而幽明以叙；且于人物臧否、风俗污隆，区别殆尽，尤足以弘宣风教，使善恶知所劝惩焉，盖不徒琐琐于山川物产文词之末已耳！诚所诸事核文雅，深得记事之旨，亦志之可传者也。是故，后之游斯土、生斯地、览斯文者，宁不惕然思某也贤，今颂之，予当效之；某也否，今嗤之，予当殄其所为，而自拔焉。至于天文、方域、山川、物产、沿革、创置，稽疑辨异，按阅周知，皆思古人缘物设教之意，以图更化善治之宜，俾斯土斯民相安于无既者，皆志之详、之要有裨也然。成斯志者，庠之生，高子随、赵子之可、曹子杭、马子祖芳、刘子克让、曹子久炜、夏子忠、夏子国、韦子四箴、姜子辙、曹子楷辈皆互考证焉。法当备书以俟。

嘉靖乙丑二月

什邡县志序 明·知县 董成龙

董子曰：“不佞闻古封建诸侯国，皆有史以记事，后世罢封建为郡，亦为图志以记述，故夫按地图辨邦国、都、鄙、人民、财用与夫土宜畜产，类凿凿致详，周官职方可考镜云。第是志也，非所以志。志者何？识也，识善为师，识不善为诫，迟尺典籍，关一方风教，至巨至要，乃称志焉”。不佞滥竽什邑，见其俗，质有其文，勤生而不窳惰，因展然曰：夫非

武乡乖崖之所遗乎？既又涉历时艰，抚间阎困迫状，则愀然叹曰：长令者，天子所使亲民也。乃今军兴诛采，频岁相仍，户口凋瘵，不忍言命，强教说安之一有未至，不至起监门，绘阙下，幸已！幸已！夫庸得图志为哉？！不佞治郿六停，无它善状，兢兢求塞责，独勤抚一念，差可与天知，对人言。郿固蕞尔一同哉！大都其民愿即次，恶流离，耽饱暖，嗔冻饿，乐恬熙，厌劳扰，情也。不佞于民无所以提携之，子弟鲜有逆而亲者，无所以生植之，黎氓鲜有瘠而沟者。盖当沸羹间，爬搔之，疗理之，仅仅有此，虽不敢拟于政成，庶自今优游浸渍，立化成胚胎，或于风教，不无小补。语曰：君子之德风。吴季子观于列国，由俗征声，爰声辨治，曰：泚泚乎，泆泆乎，究曰：观止已。夫子过蒲，入境而知恭敬以信，入邑而知忠信以宽，至其庭而知其明察以断。自斯以谈，风教有本原，民风有肖象，编之图史，载之声谣，非具文已者。乡先生曹君少轩，有良史才。不佞谘询之，暇得披阅旧志，惜有禹追鲁敬之差，且往迹虽存，今闻未备，请君校而增之，首山川，终艺文，分为若干卷，一言一书，皆出手，用以继承先徽，匠心哉，斯足传不朽矣！不佞将有事于晋阳，悚然惧善俗之无所师也，故乐成其美，弁一言于首简，聊以备观风者掇拾焉。若曰：入郿而称三善，则不佞从此辟易，以俟后之君子。

万历壬寅夏四月。

什邡县志序 明·县人 曹 楷

楷幼时，侍先君子，尝慨吾邑旧无志，惟典籍所在，时一见之，命楷检郿架诸书，惜示响往，且曰：“郡县屡迁，山川不易，犹可知也。然自汉以来，官于邑与户于邑者，苟不知焉，何以感发兴起乎，尔小子识之。”方纂大略授楷，而景暹桑榆矣。楷受教惟谨。逮嘉靖甲子，唐邑博文溯始志之，惜多荒泛。楷近归自钱塘，适邑大夫海宁云泉董公至，谓唐志又四十年，事体更变，则阐扬先达，后来者之责也，乃属楷重修。楷出手泽稿，询诸父老，凡三易裘葛，阅书五十余种，有关邑者，咸搜辑之，各条可议者，乘輿论、附管见，赘末以备咨访。每篇即公是正润色，略列十目，列上下卷。夫邑不百里，而山川钟秀，垂芳汉史，埒于广汉；前宋刘、李二氏，复见称欧阳、朱子两公，可鄙为弹丸也，漫谓无可述哉？志成，公以奏绩最，受敕封，擢太原贰府，乃缓行旌，欲垂一邑文献，遂付剞劂，因叙其意如此云。

万历壬寅閏二月朔。

什邡县志序 清·知县 纪大奎

什邡之有志，始于康熙二十二年，胡令之鸿草创，仅二十余页；五十九年，丁令士一得汉州一州三县古总志抄本，采集增修，梗概略具；乾隆六年，刘令绍教复加修补，均未及刊刻。十二年，史令进爵，始裒辑成书，凡十八卷。今又六十余年，嘉庆辛未，制府奏修四川通志，定为条目格式，飭下诸郡邑一体编纂，大至承乏方亭，因集邑人士之通晓故事者，将旧志复加稽核，仿照格式，分类编次；并采访六十余年事迹及前此山川古迹之所未详

者增录之。大奎公余之暇，为之一一考订，期于完备，阅四月而毕，善录成帙，上之制府，庶以备通志采择焉尔，

嘉庆十七年壬申夏五月

重修什邡县志序 县人 曾庆奎

县志例六十年一修，自同治甲子傅令续修后，迄今又六十余年，时局沧桑，几经变异。纪、傅两志镂之枣梨者，既归乌有；士夫藏本亦复寥寥。邑人士慨文献之残缺也，亟谋修志，屡议屡梗。愚养痾习静，十载蓉城，野鹤闲云，久惯疏懒。民国十六年，复我帮族公务，诸乡官以筹备修志事相汲引。次年知事王君文照，以纂修名义，延任编修半职。窃谓一县之志，关系重大，未可率尔操觚，愚才非常遽，识不陈寿，挟山超海，当谢不能。幸编修尚有吴君，分修又有马、李、夏、蓝、刘、刘六君，众擎易举，相与有成，愚以砒砒杂于玉中，亦自为玉矣。印刷有日，邑人士日笑存之，将指悬名而訾议曰：某志、某篇、某学究之手订也，於戏，愚甚愧焉！

中华民国十七年暮冬。

考 辨

什邡县名考说辑要

什邡县含义，二千多年来辞书不详，众说纷纭。约可分为：

一、明代说法：曹学佺《蜀中名胜记·卷九》什邡县条：“古碑云，江水出高境（景）关大郎庙前，始大放，分流十支”。又云：“自章山内含五溪，而总名洛江，出章山分洛江为十河，县之名即由此起也”。

二、清代说法：嘉庆邑令纪大奎在其总修的《什邡县志》中以为：洛水出什邡，而“天生神禹，灵龟出洛，洛书八方合十，祥瑞之符，殆当在是（指什邡）”。故“十方之名”，“秦郡县天下，取以名地，偏旁为什邡”。

三、民国说法：《重修什邡县志》中马常考：“《易·系辞》天九地十注，地，方里也，十方之名即取地十之义，后世加以偏旁，为什邡”。

四、县人李仲琦据《蜀中广记》中“分为十河”的主张（十河、言其分流多，以十概之），近人唐兰著作中“我国西部一些少数民族，商代作为‘方’”的说法。还有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五处都提到什邡，三处作“汁”，三处作“方”，《郾阁颂》、《南安道碑》均作“汁方”，《说文教正》段玉裁作“汁方”，以及《封泥考略》尚有东汉末年的碑刻等，著文认为：西汉前半期作“汁方”，后半期作“汁邡”，东汉则通作“汁邡”。

五、今人王家佑考证四川省芦山县西汉《樊敏碑》文：“地近圣禹，饮汶茹沔”，疑“沔”即邡之别写，以“沔”在《山海经》中读“卤”，即盐水，并认为洛和方之名均与盐有关。今什邡关口还有“盐井滩”在，过去或产盐，后壅塞无存。《水经注》称，汶川广柔县石纽乡剏儿坪有大禹遗迹，因此汶必为汶川之汶，沔即什邡之邡。汶沔也就是汉代广汉郡的甸氏道，刚氏道和蜀郡的漓氏道之所在地。

（按：并存诸说于此，待进一步探讨。）

什邡县名考释 任乃强 张至皋

什邡，原是川西地面很早一个古国的名称。它与蜀王蚕丛氏是否同族，尚待研究。这个古国被蜀王征服了，但只是作为一个部落，并没有灭掉这个国家。所以秦灭蜀后，就首先设置为县，初属蜀郡。汉代分割巴蜀，置汉州郡于梓潼，什邡县被划入。《汉志》把什邡叙列在涪、雒、绵竹之上。就可说明它与梓潼，都是秦代的旧县。这个县名两字，在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里，有多种写法。如：《史记·高祖功臣侯者年表》作“汁方”；《汉书·地理

志》作“什方”。《后汉书·郡国志》乃作“什邡”。这就说明：汉代并没有规定的统一写法，而是依其民族本语录音作字的通例，不是秦人给它取的名称。（王莽把它改名“美信”，才是以华言命名。）这个县，在汉代川西平原里，面积很小，而且大部分是山地。但因它是旧县，所以历代的版籍总是把它叙在郡属县邑前面的。汉高祖虽然最讨厌雍齿，但为了消弭诸将反侧情绪，听从张良之计，先封雍齿为侯，就是什方侯。这就说明什邡是川西比较差的地方，所以才用来对付雍齿。

古代华语，习惯上都称少数民族地区为“方”。如羌方、鬼方、蛮方、朔方、荆方、徐方……等称谓，在甲骨、金文、周诗和子史中，经常遇见。可以肯定对什方的含义都应如此解释。什这个字，古义可释为柒，即后世写的漆字。（古文十与七，二字笔划相同。）恰好这个区域的山地，自来就产漆。因此很怀疑什方就是发明用漆的民族，所以古代蜀人把它称为“什方”。也由于它是蜀地一个具有悠久文化的部落，所以蜀王没有消灭这个国家，而秦朝首先设置县。颜师古《汉书·注》引“应劭曰什音十”，却为其提出了反证。若读如十百之十，则秦汉人经常以什代替十字，应劭何必注云“音十”。正是当时把这个字读为漆音，不读十音，所以应劭才如此作注。我们可以设想：应劭是注的“什方”字，为了把它读为什方之音所以如此作注。更可以设想：应劭写的是古文十字，则当是七字的音，不是十字的音。颜师古所根据的写本，并非应劭原本。

当然，这都是大胆的推测，不能成为定论。如不作如此推测，这个县名又是怎样取义的呢？秦汉置一个县，很不容易，难道可以任意抓两个字来命名吗？

什邡二字，自后汉制定下来，迄今没有改变。只是周闵帝时，曾因为它地面狭小，把它并入雒县，改名“方亭”，仅仅六十三年（557—620年），唐高祖把它恢复为县名了。解放前夕，什邡县的石城，是明正德八年（1513年）因旧土城包砌成的。古什邡城，用郫县沿革推测，或亦在犍高景关之部。

什邡县治先后所在 李 仲 筠

《史记·留侯世家·正义》引《括地志》：“雍齿城在益州什邡县南四十步……”。所谓“县南”，当指县治之南，县治在雍齿城之北。

《元和郡县图志》（卷三十一）：“什邡县，望。南至州四十里。汉高祖封雍齿为什邡侯……俗称雍齿城。雍齿城在县南四十步。”这里除说明县治与汉州相距之道外，余皆与《括地志》同。

根据这两条初唐和中唐的材料，可知唐代的什邡县治已在雍齿城北四十步了。《旧唐书·地理志》：“雍齿侯邑在县北四十步”，“县北”当为“县南”之误。

《通鉴》卷十一期《胡注》引宋白曰：“什邡旧治雍齿城，今治于城北四十步立县。”所谓“城北”，即是雍齿城北。

《太平寰宇记》（卷十二，剑南二，汉州什邡县）：“……旧置在雍齿城，今于城北四十步立县。”又云：“雍齿山在城南四百步，汉封雍齿侯国。”又云：“雍齿墓在城南一里。”

从这两条宋代的材料来看，都说县治在雍齿城北四十步，与唐人所说无异。惟乐史又说：“雍齿山在县南四百步”，恐即误“城”为“山”，误“四十步”为“四百步”。

乐史又说：“雍齿墓，在城南一里”。以今天残存的雍齿墓地考之，实在县城西南约三华里，与唐宋人所记略有差异。盖前人所记各地之古迹、名胜，所说的方位、道里，皆约略言之，并不十分准确；后人展转传抄，又以意改易，遂不免歧出。吾人论史，应以实地、实物为准，不别拘泥于相传之个别文字。

再以唐宋人记载并论之，雍齿山或即雍齿墓，（上引《太平寰宇记》中，还引有李膺记——《益州记》说：“雍齿墓高四丈，宽四亩，有石麒麟。”）以什邡县治附郭大小山均无。雍齿城或即在雍齿墓附近；雍齿封什邡，即在此设邑，死后即葬在邑之附近。但又何时迁徙今治？

《蜀中广记》卷九，成都府什邡县：“志云今县治乃唐紫极观地也。厅左卫真人墓在焉。……真人乃卫元嵩，《云笈七签》以为有旧刻存焉。”明代人在这里提供了新材料，“今县治乃紫极观地”，当是唐初，即唐高祖武德二年复置什邡县后不几年，（北周武帝时，曾并于雒县）即由雍齿城移治于北。所谓紫极观，应是道士所居，又在卫元嵩墓附近，疑为卫元嵩晚年修道之所，死后葬于观侧。卫元嵩为南北朝时蜀郡人，先出家为释家弟子，后还俗，复为道士。与道士张宾上言北周武帝废佛，甚得尊信。未几，武帝废佛、道，元嵩遂还蜀，来什邡终焉。紫极观既改为县治，于是另筑卫真人祠。北宋徽宗大观四年（公元一一一〇年）来什邡作县官的杨楫曾为卫元嵩的《元包经》作序，序中有云：“莅官之三月，恭谒卫先生祠……莹域在县廓东偏，邑人奉崇，至今不绝。”宋人所说的卫真人墓与明人所说的相同。现在县人民政府后面还可找到卫元嵩墓地，今人重新修葺，并建立卫先生祠，划入留春苑内，供游人瞻仰。

以雍齿墓与卫元嵩墓为座标，什邡县治先后所在地，实甚明确。

雍齿世系考略 史 辑

清乾隆《什邡县志》有“宣帝元康四年己未（前六二年），求高祖功臣子孙失侯者，赐雍侯元孙长安金，复其家”的记载。今考《汉书·宣帝纪》“元康四年夏四月，复高皇帝功臣绾侯周勃等一百三十六人家子孙，令奉祭祀，世世勿绝；其毋嗣者，复其次”。“四年秋七月……又赐功臣嫡后黄金，人二十斤”。《资治通鉴》（卷二十五）所载内容亦同。二书均只提及一百三十六人，未详列姓氏。详查《汉书·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，统计元康四年诏复其家的一百二十三户，雍齿项下无记录。元鼎五年下距元康四年为时不过四十九年，自不会漏缺。“雍桓不得年”，当系他除国后已无嫡后。旧志所云“赐雍侯元孙长安金，复其家”，是不确切的。

章山、雒水异名辑 李 仲 珩

我县章山、雒水，见于记载甚早，自《山海经》以下历代地理书志所记，名称各异，颇

滋迷惑。今谨就历代地理书志中有关此山此水的不同名称，依时代先后一一辑录如下，以便观览；或有遗漏，容俟补辑。

章 山

《山海经·中山经·中次九经》：“岷山之首曰女儿之山，洛水出焉。”杨守敬、蒙文通均以此洛水即出自章山流经什邡之雒水（分见《水经注疏》与《略论〈山海经〉的写作时代及其产生地域》），清人吴承志《山海经地理今释》即说“女儿之山即章山”。《汉书·地理志》广汉郡雒县：“章山，雒水所出。”此章山应即是上面所引《山海经》中的女儿山。

《水经·江水》：“又东过江阳南，洛水从三危山东过广魏雒县南，东南注之。”熊贞认为《水经》的“三危”，正是根据《山海经》的“女儿”说的，“三与女，危与几，并形近，则‘三危’与‘女儿’之误，可一望而知者也。”（《水经注疏》卷三十）《水经》中的广魏即广汉，作《水经》的桑钦为三国曹魏时人，当时已改广汉为广魏，洛县即雒县，雒、洛混用，即始于魏晋，后文有说明。《说文解字·水部》滴字下：“滴水出蜀郡绵虬玉垒山。”段玉裁注：“《前志》（即《汉书·地理志》）曰：‘绵虬玉垒山滴水所出，东南至江阳入江。’又曰：‘广汉郡绵竹县紫岩山绵水所出’，东至新都北入雒。广汉郡雒县章山，雒水所出，南至新都入滴，滴水、绵水、雒水三水互受通称，……是即《汉志》之滴水兼绵、雒至江阳入江者也。三危山盖即《汉志》之玉垒山，《水经》以雒为滴也”。段氏《山水考》以为“《水经》三危亦即玉垒，三为玉之讹，形之误；危为垒之讹，声之误。”（见段氏所修《富顺县志》）上面所引各种解说，说明章山、女儿山、三危山、玉垒山只是一个山系而有不同的名称，这些不同的名称，由于历代相传时，产生了字形字音的差异而已。

《华阳国志·蜀志》：“（李冰）又导洛通山水，或出瀑口，经什邡……”。洛通山这个名称开始出现于此，以后的《元和郡县志》、《太平寰宇记》、《舆地广记》皆沿用之，欧阳忞并说明“即古章山也”。《元丰九域志》作路通山，“路”“洛”同声通用，仍是洛通山。明正德《四川志》卷九：“章山又名雒通山”，易“洛”为“雒”，用的是魏晋前未改的雒字。

《水经注》：“洛水出洛县漳山”这是根据《汉书·地理志》的，不过将“章”写成“漳”，“雒”易作“雒”。

《蜀中广记》卷九：“《志》云：‘治北六十里高境关，关外即章洛山，亦曰章山，又曰洛通山，又曰杨村山。’”曹氏所引的《志》，当是明代修的《什邡县志》，除了综述前代已有的异名外，又出现章洛山、杨村山诸异名，已是明代末年了。《读史方輿纪要》卷六十六所举章山的不同名称，全同《蜀中广记》，清嘉庆《四川通志》亦同。《乾隆县志》引《旧志》云：“章山一名章洛山，明《一统志》，‘在县西北六十里’，又云‘雒通山县西北一百五十里’”。《嘉庆县志》引此，纪大奎加按语说：“按《旧通志》：‘章山一名雒通山，又名章雒山’，是一山也。邑《旧志》首章山，县西北六十里；次雒通山，县西北一百五十里。”纪氏指出章山、雒通山、章雒山实为一山系，但因有远近道里的不同而名称亦有异。

《乾隆县志》：“无瑕山系章雒山之顶，鑿华后山，两山壁立，峭拔插天，两肩如旗距，俗呼火焰岭，人迹罕到。其后为汶山，为玉垒。此山即玉垒诸山之东一峰也。”这里又有无瑕山。说是章雒的山顶峰。

《嘉庆县志》：“金岩，县北一百四十里，不知古何名，即九联坪之顶。自九岭山左分一支，绵亘数十里。高山壁立，山顶上平，中起一小岩，土人名金岩窝。山前开九坪，蝉联各十余亩；禹母祠遗址在第五坪。章山雒水左右环抱，水曰金河，山口金岩，疑即古章雒山也。”这里又举出金岩，九联坪等名称，并推想或即是古代章雒山。纪大奎深信我县的洛水，就是“洛出书”的洛水，洛水附近便是大禹降生的地方，还有禹母祠遗址。为了证实他的想法，特别派了四位秀才深入山中，查勘了十多天，发现了所谓九联坪，绘了《九联坪地图》交给他，他据以写了《九联坪图说》，把九联坪说得很象天造地设的一块圣地。禹母祠遗址恰恰正在九联坪中的第五坪，并说九联坪下面还有八卦岭，与九联坪相配，真是神乎其神了。

《乾隆县志》引康熙时县知事胡之鸿草创的《县志》，“鑿华山，县西北一百二十里，山岭积雪，四时不消。”并补充说：“今为明本福地。”纪大奎修《县志》时于此加按语说：“九岭山左分支为九联坪，右分一支为鑿华山，为县脉起祖，山最灵异。古山名无考，或谓即章山也。相传高僧明本明天启（1457—1464）间建寺于此，改今名，后遂以明本为鑿华祖师。”据此，鑿华这个名称，起于明代中叶以后，到现在已有五百多年，并一直为我县和外地人们所沿用，似乎又成为我县西北山区诸山的共名。还有老鑿华、新鑿华的称呼，大概指的前山和后山。

《民国县志》载有马伯伦（常）先生一段按语说：“按上列章山、雒通山、金岩、八卦岭、无瑕、鑿华诸山，前《志》或云不知何山名，或云疑此即某某山，词多无定。余意实即一章山也。盖此山绵亘数百里，山势蜿蜒，或起或伏，非有天然界限之可分。今谓之章山者，就山麓而言也；谓之雒通山者，以雒水发源其间，就全山而言也；后因有金河之环绕，始以金岩名；因有九联坪之对峙，始以八卦顶名；因有玉垒之起脉，始以无瑕名；因有明本之建寺，始以鑿华名；此非好事者之所为，实因山境清嘉，命名各取其肖耳。景仰高山，不禁心向往之。”这段话将此山历代诸多异名得名之由来一一为之解说。虽未尽得其实，确属通论。就今天的地图看，我县西北诸山为龙门山脉南端，龙门山脉西北又与岷山相接，高峰峻岭，弥望皆是。所谓四时积雪之玉垒山，记载上灌县有，彭县有，什邡有，迤邐相属，未尝因县区界限而中断，而名称各有不同。我县境内诸山，虽历代相传有不同名称，实因当时入山的人们，各以偶然所见而命名，并没有经过全面的观察和测绘，传下来的地图，也是推测、估计作出的。我们若要一一探求其所在，当然要根据今天测绘的地图来考证它们的有无了。

雒 水

《山海经》作“洛水”，《汉书·地理志》作“雒水”，广汉郡的雒县就是以雒水得名的，应以“雒”为是。“雒”、“洛”相混，始于魏晋时期，明清学者考辨甚详，兹综述大要如下。

古籍中所载豫州的雒水有关的如“茨雒”、“伊雒”，“雒邑”等均作“雒”，与雍州的洛水所谓“渭洛”作“洛”的，在魏晋以前本有区别，不相混用。后来所以混用，始自曹丕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文帝纪》裴松之注引《魏略》：“黄初元年，诏以‘汉火行也，火忌水，故洛去水而加雒。魏于行次为土，土水之牡也，水得土而乃流，土得水而乃柔。故除雒加水，变雒为洛’。”曹丕这样改“雒”为“洛”，后人遂据此纷纷改易经传中以“雒”为水名与地名的，于是“伊雒”变为“伊洛”，“雒邑”变为“洛邑”……。但曹丕这个说法

是靠不住的，汉代并没有改“洛”为“雒”。明代杨慎（升庵）即驳斥过，列举《左传》均作“雒”，不作“洛”，并说汉代的国名“汉”字即从水，何以未改？（见《丹铅录》）清段玉裁、朱骏声等均列举汉代所传经传中应作“雒”的并不作“洛”，魏晋以后便多改“雒”作“洛”，实受曹丕的影响。段玉裁并指出曹丕“妄言汉变洛为雒，以掩己纷更之咎，且自诡于复古。”因而叹息道：“自魏至今，皆受其欺！”（《说文解字·水部》洛下注）

据上面所引的考辨，我县的雒水，应从《汉书·地理志》作“雒”，《山海经》作“洛”，自然是魏晋以后改的。但《元和郡县志》、《元丰九域志》、《文献通考》、《读史方輿纪要》、《嘉庆四川通志》均作“雒”，不误；而《水经》、《华阳国志》、《水经注》、《太平寰宇记》均作“洛”，盖沿魏晋以后改“雒”为“洛”之误。现在我县已经通用“洛”而少用“雒”了，但其字体是应该知道的。

《乾隆县志》引康熙时县知事胡之鸿草创的《县志》：“雒水今名石亭江，在县北，东流入广汉界。刘焉治绵竹时，筑石垒亭以镇雒水，故名石亭江。”据此，雒水名石亭江，是始于东汉末年刘焉为益州牧，从雒县徙州治于绵竹（今德阳黄许镇）时。《华阳国志·大同志》：“永宁（晋惠帝年号）元年（公元300年），（赵）廋遣万余人断北道，次绵竹，以长史费远为继，前军宿石亭……”。《胡志》引《晋书》：“蜀郡太守李宓遣都护常俊，长史费远督万余人断北道，屯于石亭。以拒李特。”此引见《晋书·李特载记》，引文有误，派遣诸将的是赵廋不是李宓，所谓“筑石垒亭以镇雒水”，看来除了防洪外，还有军事防御作用。我县《旧志》上有石亭铺、石亭渡等，是皆由石亭江而来。

《太平寰宇记》汉州什邡县：“绥江在县东北一十八里，源出县北洛通山，李膺以此水为洛水，云绥江即石亭江水，盖是洛水支流也。”这里提的绥江，以为即是洛水，即是石亭江。《元丰九域志》：“什邡有路通山，有绥江。《文献通考》也说“什邡有绥江。”路通山与绥江并提，显然绥江就是洛水，就是石亭江。《乾隆县志》有按语说：“今考西山诸水，绥江并无遗迹，他书亦不载，《九域志》、《寰宇记》误以洛为绥也。”这个解说是可信的，洛误为绥，绥又误为绥。但《元丰九域志》作绥不作绥。

什邡“南阳故城”考兼正旧志之误 宋志远

“五胡乱华”，引起北方人大量南流。

东晋元帝建武初（公元三一七年），胡人入侵洛阳，皇帝迫逃江苏建业（现在南京）。

人口南移，在当时若个别或少数人流亡，则有被劫为奴隶或亡身之险。因此，南移缺乏自卫能力的散户，需依一豪族南行。如《晋书·祖逖传》云：“京师大乱，范阳豪族，逖率亲党数百家避地淮泗，又多权谋。是以少长咸集之，推逖以为行主”。

《南齐书·地理志》：“当时百姓遭难，移流此境，流民多庇大姓以为客。”逃到南方的人们，依附豪族（有的是官僚地主，有的是恶霸地主）赖以维持生活，为之耕种田地交租，为其佃客（实是农奴）。

侨立郡县的起因和实质

在晋时，官僚有按品级荫庇佃客衣食之制，佃客名籍要从官籍中除去，入其家籍为其农

奴，政府为之免除课役。故当时户口簿有二：黄籍是郡县正式户口；白籍乃依附豪族，未编籍的佃户。《隋书·食货志》：“晋自中原丧乱，元帝寓居江左，百姓自拔南移者，并谓之流人，皆取旧地之名，侨立郡县，没有实土……多为诸王公贵人左右佃客、典计、衣食客之类，皆无课税”。

南逃人口多数仍居一地，因南方地旷人稀为其创有此机，不属当地郡县管，而在就地侨立其原名郡县住之。如从豫州迁出的，则在就地侨立“豫州”，从南阳迁出的就地侨立“南阳”县，由这些流人组成的郡县，就叫侨立郡县。《通考·舆地序》：“六朝南北分裂，多侨置诸州，以自夸大……”。

什邡的“南阳县”，见于刘宋与南齐两朝，属益州北阴平郡，东晋安帝时（公元三九七年至四一八年）寄于汉中南郡县，仅阴平一郡，从刘裕代晋（公元四二〇年），四川才进入南朝辖区，在元嘉时期（公元四二四至四五二年）州郡改变很大，二十六年（公元四五〇年）将秦州的阴平郡改属益州。什邡的“南阳县”就是当时侨置在何家场附近的侨县。旧版《什邡县志》说“南阳故城在县西二十三里，涪陵李膺有记（今无），晋太康中置南阳郡”。晋太康正是西晋武帝（司马炎）极盛时期，刚统一三国不久，胡人怎敢“侵华”？北方人何有南流？晋武帝在位二十七年，在他死了四十五年后，东晋始有人南逃，时间和故城均不符。当时，来什邡的南阳流人亦非官僚豪族，因官僚豪族都到了江南富庶区，什邡乃僻野小县，南阳人侨居什邡，虽仍叫“南阳县”，但实无辖土，而是寄居什邡的一支流亡队伍，更无正式官吏，也未建立县城，只在就地建立庄园，所以根本没有“南阳故城”。“南阳县”只是南阳流人队伍一名存实亡的假称，也仅是代号而已。这个流亡在什邡的南阳队伍，其头人带领一批流民和奴隶，据地僭号，并不是什么县官，因其部曲、佃人无户籍，不向政府服役纳税，只受豪族的统治和剥削，没有自由，所以南朝时实行“土断法”，瓦解这类侨州、郡、县，就是例证。

实行“土断法”废除侨立郡县

刘裕建立政权后继续执行桓温没有彻底实行的“土断法”，所谓“土断法”就是取消侨立的州郡县，使逃亡南方的人归属于所在地的郡县管辖，将豪族统治的部曲、佃客、奴隶等解放出来，编入官籍中，给官府服役纳税，既增加了官府的财政收入，又打击了豪强的势力，同时巩固了中央集权。不过，“土断法”的实施，豪族反抗很大。从桓温在东晋末年（公元三六四年）三月实行“土断法”起，至刘裕建立政权后，又一次强行“土断法”中，屡屡受阻，直到南朝各代继续实行“土断”，才基本上将侨立郡县消灭完。什邡的“南阳县”是刘宋文帝元嘉二十六年侨立的（见《四川历代政区治地今释》），是在南齐后取消的。中间经过五十余年。同时，在今德阳隆兴乡侨立过“阳平县”，在今绵竹遵道乡也侨立过“成都县”，在今彭县关口乡侨立过“晋寿县”（见《四川历代政区治地今释》），都只有县名，无实土，更没有县城。在东晋南朝开始侨立郡县时，官府对此已感到不利，故即宣布了“土断法”，因此，什邡更没有“南阳故城”。

碑 铭

洪州开元寺石门山马祖塔碑铭 唐·权德舆

钟陵之西，曰海昏，海昏南鄙有石门山，禅宗大师马祖塔庙之所在也。门弟子以德舆常游大师之藩，俾文言而揭之曰：三如来身以太慈为之本，六波罗密以般若为之键，非上德夙殖者，恶乎至此哉？大师讳道一，代居什邡，生有异表，幼无儿戏，巍如山立，湛若川渟，舌广长以覆准，足文理而成字，全德法器，自天授之。常以为九流六学，不足经虑，局然理世之具，岂资出世之方？唯度门正觉为上智宅心之域耳。初落发于资中，进具于巴西，后闻衡山有让禅师者，传教于曹溪六祖，真心超诣，是谓顿门，跋履造请，一言元解，殆类颜子如愚，一以知十，周彻空虚，默然于不二之门，以法惟无住，化亦随方。常禅诵于抚之西护山，复至于虔之龚公山，攫搏者驯，悍喷者仁，瞻其仪相，自用丕变。刺史今河南尹裴公，久于京奉，多于信向，用此定惠，发其诚明。大历中尚书路冀公之为连帅也，舟车旁午，请居理所。贞元元年，成纪李公以侍极司宪，临长是邦，勤护法之诚，承最后之说，大抵去三以就一，舍权以趋实，示不迁不染之性，无差别次第之门。常口：佛不远人，即心而证，法无所摄，触境皆如，岂在多岐以泥学者？故夸父吃诟，求之愈疏，而金刚醍醐，正在方寸。于是解其结，发其覆，如利刃之破罟索，甘露之洒稠林，随其意味快得普利者，可胜道哉？化缘既周，趺坐报尽。时贞元四年二月庚辰，春秋八十，夏腊六十。前此，以石门清旷之境，为宴然默焉之地，一日谓入室弟子曰：吾至二月当还，尔其识之。及是委化，如合符节。当夹钟发生之候，协拘尸薪火之期，缁素幼艾失声，望路汙涸流，而法雨滂洒，及山门而天香纷霏，交感之际，昧者不知。沙门惠海等体服其劳，心通其教，以为吾师真性湛然，与虚空俱，唯是体魄化舍利，则西方之故事传焉，不可已也。率呼其徒从茶毗之法，珠圆玉洁，煜耀盈升，建兹严事，众所瞻仰，至七年而功用成，道竭诚信故绥也。德舆往因稽首，粗获击蒙，虽飞鸟在空，莫知远近，而法云覆物，已被清凉。今兹铭表之事，敢拒众多之请！铭曰：“达摩心法，南为曹溪，顿门巍巍，振拔沈泥，禅师宏之，俾民不迷。九江西部，为一都会，亦尽戾止，元津横沛，慈哀摄护，为大发砺。五浊六触，翳然相蒙，真心道场，决之则通，随器受益，各见其功。真心无方，妙道不竭，顾兹梦幻，亦有生灭，微言密用，焕炳炳晰。过去诸佛，有修多罗，心能悟之，在一刹那，何以置哀，兹宰堵波。”

（按：碑原列罗汉寺弥勒殿侧，今毁。）

重修隋帝子蜀王庙记 宋·任愿

并什邡之西行十许里，有古佛寺曰南阳，宋大明中所建也。后周沙汰寺废。后隋文帝混一

南北，以皇子秀为蜀王。王以暇日猎，至寺废址，有兔逸入垆中，发垆，得石像甚巨，于是即其旧址复为寺，以像置中。时有进禅师者，善水观，王异之，从问道，得大无碍。今寺之左，有王之祠，祠下有泉汇为陂，浮于方亭，达出于谿，其发原流百许里，溉田数千万顷，虽大旱民不告病，其为利可谓深且博也已。即泉之始，则进禅之水观之余波也。虽然，佛之力甚深不可思议，非王初有以导达启迪之惠泽，曷以加乎？民至于今混混然而不涸，是则王之有德于斯民甚厚，当求所以报王于无穷也。往者，庙隘陋，且游手行旅者，食息其间，甚非所以宅王之灵，于是里人请以庙隶寺，捐金，属僧悟真复新之。经营于某年月，逾年某月落成。悟真以愿居是邦，耳目所闻见为至悉，请书其事于石。愿谓王以帝子之贵，神明之灵，加惠于民，德至渥矣，作诗，俾民之岁时歌以享焉。其诗曰：

泉涓涓兮流长，沛音泽兮一方，庙潭潭兮水中央，鸟嚶嚶兮木苍苍，民怀德兮无相忘，荐兰羞兮奠桂浆，帝于来兮佩锵锵。登斯堂兮式美且喜，爱我民兮俾寿而炽，岁时报事兮罔敢或替，神其妥此兮以千万世。

绍兴二十六年九月十五日左迪功郎成都府司户参军任愿撰并书，住持传法赐紫佛智大师绍明立石。

（按：该文刻碑原存和兴南阳寺，民国时期碑毁。）

李发墓铭 宋·朱熹

德而不材，德匪其德，才而不德，乃才之贼。贤哉若人，抱德隐居，振腐之功，日活万夫。茂实既腾，帝伟其绩，命服命书，予以德锡。既宠于堂，又賁于幽，惟是闻休，益鸿厥休。我铭其臧，千古不泐，义概之名，永世无佚。

大安王庙记 明·马 上

什邡治北五十里曰章山，上应毕宿，乃太蓬之阙也。古有高景关，山阳半趾许，即汉雒县废址，址上不二里，山之右隅，神祠在焉。什邡民人，凡水旱灾祥，有祈有报，香火至今不绝，俗人咸称为大郎庙。嘉靖壬辰，县令张公命先考万访所属古迹，于草莽中得宋熙宁间一碑，方知为大安王神也。越三十年辛酉，善士万璋募修殿宇，铸像以祠，鼎炉钟磬，一切咸备。万历戊寅春，邑侯汤公讳宿省方谒祀，询神之往迹，命上作记。上考《蜀名宦志》：秦昭王时，蜀守李冰行部至湔山，见水为民害，遣子二郎董治其事，因地势而利导之，先凿离堆，以避沫水之害，三十六江，以次而沛其流，西南十数州县高者得种，低者可耕，蜀中沃壤千里，号称陆海，万民利之。迄今二千余年，民服其畴，士食其德，厥功懋焉。冰一日循视水道至广汉，溯江干而上，因有马沿河之名。至后城山遇羽衣人谓冰曰：公之德入于民深，名注天府久矣，上帝有诏，命予来迎，遂拔之飞升而去。今祠岭之西，即后

城治，上有“礼斗峰”、“升仙台”，或亦其事欤？此时事闻当宁，封公昭应公，汉封大安王，元封英惠王，其子二郎封仁祐王，均不离乎大安谥号云。按熙宁碑：“予以太常少卿出知成都运使，钦奉朝旨，分按保甲，道由雒通过绵邑，因得展拜大安王神于祠下。谒余，憩少顷，下至雒县旧址，北望雒之水来自断山横岗间，势必浚之而乃南，今观裂石载涂，狞狰可怖，喘涛惊翻，哮吼诸谷，其疏导之迹历历可见。噫！惠匪神，民其鱼乎？予壮其功，久不忍去。逼暮，宿马跪，翼日望无为而东，脉脉久不能置，因令刻石以志其事。大宋熙宁甲寅春张某书。”由是观之，神为大安王无疑。呜呼！事必有征而后取信不疑，神必有凭而后不享淫祀。今冰有功于国，有德于民，实有其人，实有其绩，洵御灾捍患，兴大利于无穷者也，乌可以不记！爰以是二说质诸东平二守曹公桐，其言与《名宦志》、“熙宁碑”先后考据一辙。因遂述其颠末，勒之珉珉。大明万历八年庚辰孟冬月日记。

（按：该文刻碑原列永兴乡大王庙，俗称万历碑，今无存。）

天启碑

万历二年，据什邡县僧人心亮具状投领契帖等情缘由到府，具状到案。先奉钦差巡抚四川等处地方都察院右签都御史曾批：据该县僧心亮告，前奉批仰成都府究报，奉此已行招解犯人姚宰等，到府审问明白，具实申详本院，奉批朱真衹等抗拟发落姚宰，同谋寺产，情亦可恶，引年收赎，奸伪具见，仰照有力追赔，照章收领状缴。奉此，今抄粘发落去后。今据前因审得原招项下断令：其有惠祥，于成化年间建立净土寺，断令心亮立为院主管业，随年办纳茶课银一两八钱。不许朱真衹及一族人，来寺滋扰。心亮等仍给帖，付心亮等执照，以杜后词。又批：会什邡县知县汤、典史姜遯詹君信等泐石为记。

民国十八年《重修什邡县志》分修刘宗海识：按此碑收入艺文，使后世有所考焉。一以见有明国课之轻，一以见有明制度之异。且山地课茶，自无纳粮之习。一案之微，批及典史下僚，岂有知事独专之弊？况姚宰、姚宦、一任推官，一任典膳，弟兄势力可知，一经被控，则名之曰犯人，令之以追赔。因此，亦叹后世是事之不彻底。而钻干之风之可耻也。

（按：此文碑列九峰山净土寺，传为张定边出家处，清康熙时碑犹存，今已无。）

重建学宫碑记 清·知县 胡之鸿

窃闻蜀邦声教，肇自文翁，秦汉以来，风化兴起，人文蔚然，此虽山原毓灵，抑由圣哲之被泽也。什邡固弹丸，考其学宫，创于宋祥符二年，重建于明洪武元年，继增修于正德年，迄今三百余载，佩服衣冠，弦歌不辍，是知文行儒风，未尝泯于陵谷沧桑后也。爰以流氛煨烬，郡邑邱墟，故虽先圣宫墙，同为瓦砾榛莽矣。今值治平，文修武偃，圣天子巡幸阙里，躬行释奠，洵千古帝王未有之殊典。余遭逢其盛，来莅兹土，目击市井萧条，闾阎寥落，百务固待修举，而圣庙尤为休隆之景运所首重，苟任其圯颓，即欲率子衿而裸将，崇祀典以昭假，不但墟其地，且墟其文也，余则何敢？！爰于甲子冬，先建圣殿三楹。今乙丑丙寅，复捐俸倡始，

若绅、若士、若民，踊跃乐助，鸠工庀材，至丁卯春落成，凡两庑、启圣、明伦堂先后增美，外面甃星两门，泮水宫墙，一一告竣。楹题焕新，略复古制，非一邑之大观歟？！夫尊圣教所以育人才，崇胶庠所以振风化，异日者朴槲菁莪，文明黼黻，声诗书而家礼乐，不失为忠臣，不失为孝子，岂不重有赖乎？！敢志诸石，以垂不朽。

（按：碑原列文庙内右侧碑亭中，今无存。）

增修城垣碑记 清·汪登瀛

圣天子设官守土，所持以捍卫元元之身家，隐契蚩蚩之寤寐者，初非徒城池之高深已也；而仓卒应变，动出万全，又未尝敢以修城凿池为不急之务。盖有其患而图之无其具，有其具而守之无其人，有其人而治之无其法，能以久存而不败者，皆未之前闻也。什隶成都西北隅，原非孔道，而由彭灌依山以东，实为绵安一带关键。岁庚申，滇匪入蜀，连陷数城，蔓延各县，人心惶惶。而邑侯傅公适莅斯土，甫下车，见城卑池浅，即欲修治之，以土匪方炽，练团缉捕，未及举行。其夏，甫议浚濠，其秋，寇忽至，其明年，寇又至。弹丸累卵，濒于危者再三，鹤唳风声，望而惊者数次。公乃筹诸众而增修焉。浚池深一丈有四，宽三丈有二，加高城身至二丈二尺，加厚城脚至二丈，加宽城面至一丈一尺，置城垛一千一百七十有四，置守棚八十有八，置栅门一十有六。四门建月城各一，东西北建敌台共三。木甃瓦石之材，以枚数之，至百万有奇；用人之力，以工数之，至五万有奇；用民之财，以数计之，至二万四千八百有奇。其中火药、铅弹，枪炮，刀矛，凡战守之具，无一求面有不给者焉。以同治元年四月始作，而以是年之十二落成，夫其为役亦大矣，而民咸欢乐之。盖公之信于民也深，故费之欲以卫其身家，劳之欲以安其寤寐，虽大费大劳，而人莫或以为苦也。爰缀颠末，笔而刻之城隅，以告后之人焉。异日者，登雉堞而望棠荫，其亦有慨然思旧者乎？

文 征

《元包经》序传 唐·苏源明

理乱相纠，质文相化。乱极则先乎太易，文弊则从于巨包。圣人以遗也，贤人以发也。《易》始乎乾，文之昭也以行；包起於坤，质之用也以靖。行者所以动天下之务，靖者所以默天下之机。太阴太阳，潜相贞也。少阴少阳，潜相成也。荒莽（音晃莽）莫默，地之與也。颠六（音绵）勺（音包）盈，天之冒也。仍而通之，极乎三十六，全而嗣之，穷乎六十四。其旨微，其体正，语其义，则蠢然而不诬，观其辞，则套（鱼吻切音晖）然而不及。挽（吴礼切挽上声）一以布气，藏万以植言。斯道，君子之几也夫，诚至君之为也夫？呜呼！流于睿监，讲於太学，伏而惟之，使自怡之，深而极之，使自测之，归人於至和，示人於太朴已矣。

《元包经传注》序 唐·李 江

包之为书也，广大含宏，三才悉备。言乎天道，有日月焉，有雷雨焉；言乎地道，有山泽焉，有水火焉；言乎人道，有君臣焉，有父子焉，理国理家，为政之尤者。昔文质更变，篇题各异，夏曰《连山》，殷曰《归藏》，周曰《周易》，而唐谓之《元包》，其实一也。包者藏也，言善恶是非吉凶得失皆藏其书也。观乎囊括万有，笼罩八紘。执陶铸之键，启乾坤之扃，孕覆育载，通幽洞冥，穷天人之秘，研造化之精，推兴亡之理，察祸福之萌，与鬼神齐奥，将日月并明。谓六五经而四三易，虽太元莫之与京。然文字奇诡，音义譎怪；纷而不释，隐而不明者，得非遭于离乱欤？《易》曰，作《易》者，其有忧患乎！盖所谓忧乱世而患小人也，故其辞危，卫先生近之矣。秘书少监武功苏源明，洗心澄思，为之修传，解纷以释之，索隐以明之，帝王之道，昭然著见，有以见理乱之兆，有以见成败之端。江考于训诂，耽于讲习，辄演元义，庶传于学者焉。

《元包经》序 宋·知县 杨 根

大观庚寅夏六月，予被命来宰兹邑，莅官之三日，恭谒卫先生祠，顾瞻庙貌，览古石刻，先生实高士也。既而邑之前进士张升景初携“元包”见遗，曰：是经先生所作也，自后周隋唐迄今五百余载，世莫得闻，顷因杨公元素内翰传秘阁本，俾镂板以贻诸同志。然妙用所寄，奇字居多，大率类扬雄准《易》，非深于道者有不能知。予观斯文，窃谓《易》之兴也，